

三十七年五月

國立社會教育學院概況

4

國立社會教育學院院歌

陳祖靜作詞
江作曲

國立社會教育學院概況目次

- 二、院歌
- 三、院史
- 四、行政組織
- 五、各系科及圖書館概況
- 六、課程一覽
- 七、學生待遇及生活
- 八、研究實驗及推廣事業
- 九、重要章則
- 十、職教員
- 十一、學生
- 十二、統計

院 史

本院成立於民國三十年八月，而計劃創設，則始於二十七年。是年七月國民參政會第一期集會，教育部提出各級教育實施方案，其中第十六項第三條列有「設立培植社會教育人員專科學校」一項，當經大會通過建議政府。二十八年，教育部擬訂第二期戰時行政計劃教育部份，於丙項第三條有「籌設國立社會教育學院培養社會教育高級人才並訓練社會教育幹部人員」之擬議，經呈奉行政院九月二日呂字第九九六號訓令核准施行，旋教育部擬訂第二期戰時行政計劃教育部份實施方案，乃規定於二十八年四月設立國立社會教育學院籌備處。嗣經國防最高委員會審查，改為「於民國二十九年度內籌設國立社會教育學院先設籌備處」。此教育部計劃創設本院之經過也。

三十年一月，教育部以總字第一三九九號部令派陳禮江、吳俊升、劉季洪、邵鶴亭、高陽、相菊潭、錢雲階、馬宗榮、王星舟等九人為本院籌備會委員，並指定陳禮江為主任委員，先後集會數次，其第一次會議議決「院址設首都，在抗戰期間，暫設重慶附近」，旋呈奉教育部核准設於璧山，由部咨准四川省政府令飭璧山縣政府准予借用原璧山縣立中學、璧山縣立女子中學及璧山縣立職業學校三校校舍為本院臨時院舍，第二次會議通過本院組織大綱，至八月一日籌備委員會奉令結束，由部聘請陳禮江為院長，本院乃告正式成立。八月二十五日開學，九月一日上課，到院學生共計二百七十餘人，教職員四十餘人，十二月五日補行開學典禮，此本院成立之簡史也。

三十四年抗戰勝利，政府還都，本院亦奉令移設南京。先期由陳院長兼程東下，一面勘定永久院址於京郊棲霞山，一面並借定蘇州東北街拙政園為臨時院址。留川員生，在新院址決定後，

即分別由車運、船運、與空運先後東旋，於卅五年九月中旬全部抵達南京，一切公物亦於是年十月到達。當時以蘇州臨時院址房舍不敷應用，新生部即設於棲霞新院址，其餘各年級學生均在臨時院址繼續上課。現棲霞新院舍已開始建築，預計於四年内全部完成。此本院在勝利後遷院之經過也。

本院成立時，初設社會教育行政、社會事業行政、及圖書博物館三學系，暨電化教育、社會藝術教育兩專修科。其後，為適應國家之需要，先後於三十三年秋季增設國語專修科，三十四年秋季增設新聞學系，三十五年秋季增設電化教育學系，三十六年秋季增設社會藝術教育學系。師生人數亦由三百餘人增為七百餘人。研究實驗及推廣事業方面，除設有研究部及推廣委員會以綜理一切研究及推廣工作外，並於三十年八月成立國民教育實驗區及實驗社會服務處於四川璧山。勝利後本院東遷，國民教育實驗區移設京滬線之安亭鄉繼續辦理，蘇州方面則成立實驗民衆學校、實驗補習學校、及實驗社會工作站，另於本院新院址棲霞山設立社會教育實驗區，分別展開各項實驗工作。此外本院為訓練中級社教人才及收容失學青年，於三十一年秋季設立附屬中學於重慶青木關。翌年，復成立附屬師範部，內分簡易師範及社教師範兩科。三十四年為供師範生之實習，又將青木關小學改辦為附屬小學。勝利後各該校均隨院東遷，分設於丹陽、常熟、及棲霞各處。此本院事業發展之概略也。

本院之設立，為我國教育史上之創舉，以培養社會教育專門人才，研究社會教育高深學術為任務，其一切設施，當有待於不斷之努力與改進，尚望本院同人，相與努力，海內賓達，惠予指導，俾本院克盡其使命，則豈獨本院之幸也已。

行政組織

本院行政組織，依照本院組織大綱之規定，除比照一般大學及獨立學院於院長之下分設教務、訓導、總務三處外，為推進學術研究工作，發展推廣事業，指導學生實習，另設研究部，推廣委員會及學生實習指導委員會，茲將各部門組織情形分述於下：

(一) 教務處 設主任一人，商承院長處理全院有關教務事宜，下設註冊、課務兩組，各設組主任一人，組員若干人。

(二) 訓導處 設主任一人，商承院長處理全院有關訓導及體育衛生事宜，下設課外活動、生活指導、及體育衛生三組，各組設組主任一人，訓導員、醫士、護士、組員各若干人。

(三) 總務處 設主任一人，商承院長處理全院有關總務事宜，下設文書、庶務、出納三組，各設組主任一人，組員、事務員、書記各若干人。

(四) 研究部 設主任一人，商承院長處理全院有關學術研究事宜，下設研究設計、編輯出版兩組，各設組主任一人，組員若干人。

(五) 推廣委員會 由院長於教職員中聘任委員五人至七人，並就中聘定主任委員一人，商承院長處理全院有關推廣事業之進行事宜，下設主任幹事一人，幹事及助理幹事若干人。

(六) 學生實習指導委員會 由院長於教職員中聘定委員五人至七人，並就中聘定主任委員一人，商承院長處理全院有關學生實習之指導事宜，下設主任幹事一人，幹事若干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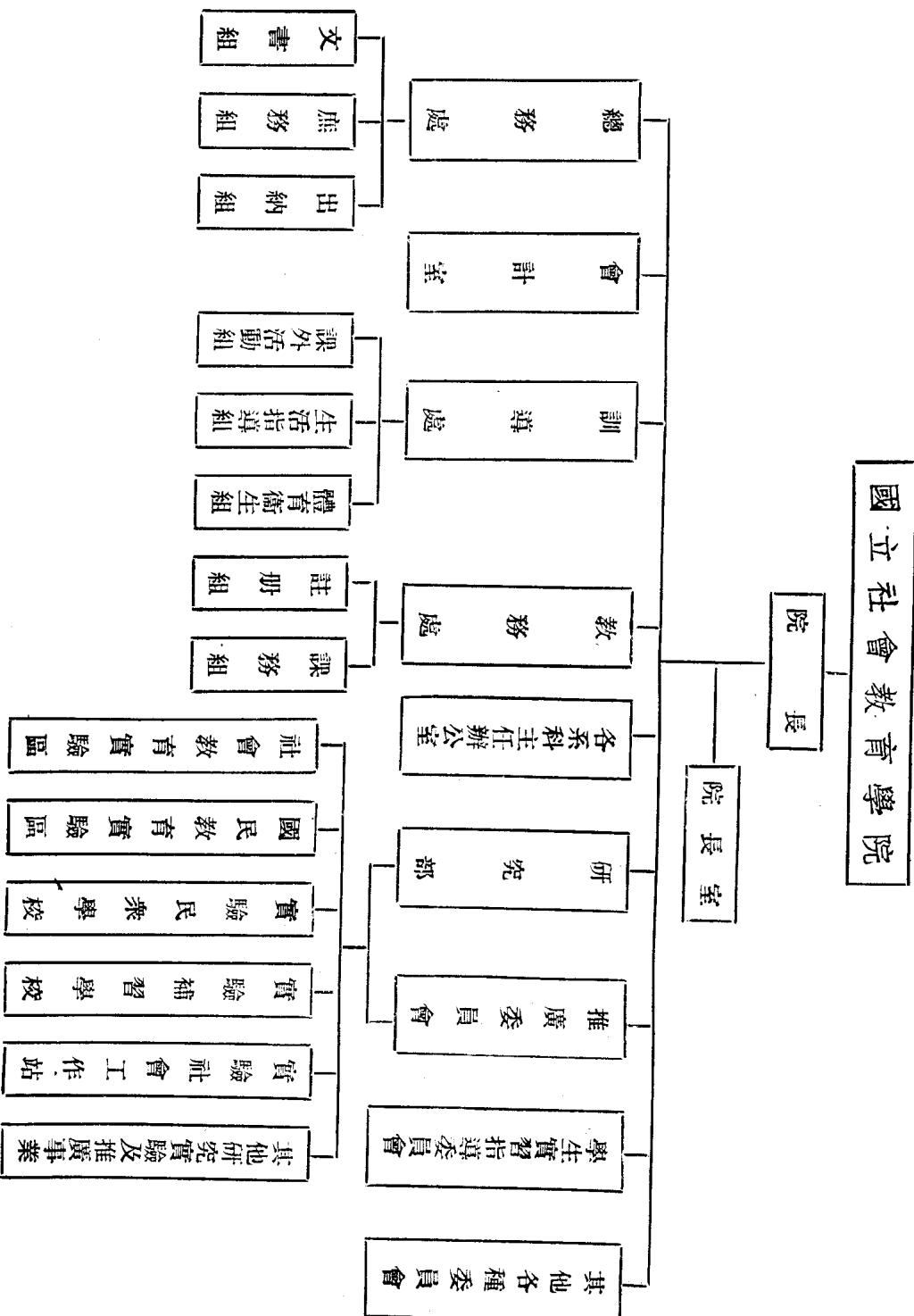
(七) 圖書館 設主任一人，商承院長處理圖書館一切事宜，下設採訪、編目、閱覽、推廣四組，各設組主任一人，助理員書記若干人。

(八) 博物館 現在籌備中，設籌備委員會，辦理一切籌備事宜。

(九) 會計室 由教育部會計處指派人員，在院長督導下，辦理全院計政，設主任一人，佐理員及僱員若干人。

此外為綜核文稿，承辦機要起見，設有院長室秘書一人至二人；為辦理教員資格升等及教職員福利事業等，分別設有各種委員會，規畫辦理各項有關事宜。附列組織系統表如后：

國立社會教育學院



各系科及圖書館概況

一、各系科概況

本院現設社會教育行政、社會事業行政、圖書博物館學、新聞學、電化教育、及社會藝術教育六學系，暨國語、電化教育、及社會藝術教育三專修科。茲將各系科概況，分述於后：

(一) 社會教育行政學系 本系設立主旨，在培養社會教育行政及社會教育實際工作人員。課程內容，亦置重於上述兩方面。系主任一職，三十年八月成立時，首由程錫康先生擔任，三十二年改由童潤之先生擔任，三十四年迄今，均由杜佐周先生擔任。系內現有教授十人，副教授四人，講師三人，助教一人，學生一六九人。畢業學生本系內成立時奉部令將江蘇省立教育學院及私立大夏大學教育學院社會教育學系二、三、四年級學生合併本院，故自三十一年起，即有畢業生服務於社會。截至現在止，先後畢業學生已達八屆，都一八八人，均服務於國內各社教行政及社教事業機關。系內重要設備計有：(1) 研究資料室，凡國內外有關社會教育之重要參考資料，均多方搜集，以供師生研究參考之需。國外方面，並經常與世界成人教育協會、英國成人教育學社、美國成人教育協會等團體密切聯繫，交換資料。(2) 心理實驗室，藏有各種心理實驗儀器，以爲心理實驗之用。研究工作，除由各教授擔任專題研究外，並指導學生組織研究團體，舉行研究集會，出版研究刊物，參與實驗事業。本系各項設施，經歷年來之努力，雖云基礎已奠，規模亦具，惟以吾人所負使命之重大，今後固仍須加倍努力，以適應各方面之需要。其尤要者，厥爲充實設備人才，加強研究工作，提高學生程度，以期對於吾國社會教育之改進，能有更大之供獻。

(二) 社會事業行政學系 本系設立主旨，在培養社會事業之專門人才。系務方面任爲劉及辰先生。系內現有教授六人，副教授二人，講師一人，助教一人，學生一七七人。畢業學生先後已歷四屆，都一五一人。內除五十三人服務於京滬社會行政及社會事業機關外，其餘大多分佈於南洋及內地各省市，參加地方社會建設工作。課程方面，本系在國內因爲一新興學系，所有課程，除比照大學社會學系，社會行政組將基本理論科目全部列入外，更設社會事業、社會事業行政、社會保險、合作事業、社會救濟、社會制度，以及社會統計及調查等科目，以求完備。研究參考圖書，年來幾經努力，日漸充實，系內師生研究風氣，益見濃厚。學生實習場所，在四川璧山時，以璧山社會服務處及合作社爲中心。遷蘇以後，初僅限於合作社一處，本年初，因得社會部之補助，復於蘇州成立「實驗社會工作站」，暫以北街鎮爲全社區，凡區內之兒童福利、社會救濟、社會服務、社會組訓、及調查統計工作，皆由本系學生負責進行，以與地方當局配合，從事基層之社會建設。本系今後所側重者，一爲充實設備，加強研究工作；一爲擴展實驗事業範圍，務期從理論與實際兩方面，以謀社會事業之推進。

(三) 圖書博物館學系

國內大學及專科學校，類多設科辦理，其有學系之設立，尙以本院爲嚆矢。系內現有教授七人，副教授一人，助教三人，學生九〇人。系主任一職，自三十年八月成立迄今，均由汪長炳先生擔任。畢業學生先後已歷四屆，共六二人，均服務於圖博界。每屆畢業學生，以人數無多，而各機關紛紛洽聘，類多供不應求。課程方面，學術性的學科與技術性的學科並重。設備方面計有：(一) 資料室，搜集國內外有關圖書博物之重要圖書雜誌，以供師生參考之用。近年因承美國圖書館協會、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學院、及美國國會圖書館等機關

團體分贈圖書及講義百餘種，內容益見充實。（2）實習室，專作學生實習分類編目之用。（3）打字室，置有打字機八架，供二、三、四年級學生輪流練習。研究工作，除由各教授擔任專題研究外，並指導學生組織研究團體，推進研究工作。最近美國國務院宣佈，決定於下年度起在本院設立圖書館人才訓練中心，本系得此協助，則今後對於圖博人才之培養，及學術研究工作，當益加充實矣。

（四）新聞學系

本系設立主旨，在培養新聞事業之專門人才，期以新聞事業為推行社會教育之重要工具。系主任一職，三十四年秋季成立時，由俞頌華先生擔任，三十六年十月，俞先生逝世，改聘馬蔭良先生擔任，以迄於今。內系現有教授四人，副教授一人，講師一人，助教一人，資料室職員一人，學生八八人。本系現祇有一二三各年級，尙無畢業學生。系內課程，除新聞學專門學科外，並注重學生之基本訓練，如政治、經濟、法律、社會學等常識之充實，以及中英文寫作能力之培養。新聞學專門課程中，理論與實際並重，以期造成理想之新聞從業人員。同時因鑒於新聞事業為一高尚而艱苦之職業，故對於學生人格之修養與體魄之鍛鍊，尤加注意。設備方面，現有資料室一，內藏中英文報紙約五十種，新聞學專著數十種，最近正向國外訂購書刊數十種，不久即可寄到。此外本系現正擬籌備鉛印之實習報紙一種，預定每兩週出版一次，以供學生之實習。學術研究及活動方面，除由各教授擔任研究工作外，並指導學生成立研究團體，舉行研究集會，邀請中外新聞界名流來院講演。本系以成立未久，故今後所側重者，厥為充實設備及人才，並推進各項研究工作，以達成其使命。

（五）電化教育學系及專修科

本系科分電影教育及播音教育兩組，其設立主旨，在培養電化教育之專門人才。專修科於本院三十年八月成立時，即行設立。歷年來迭經擴充，二十五年秋季起，乃改辦電化教育學系，翌年，停招

專修科學生。系科主任現均由汪畏之先生擔任。電影教育組主任由戴公亮先生擔任。播音教育組主任由吳英劍先生擔任，現共有教授七人，副教授二人，講師一人，技師二人，電教系一二年級學生三八人，專修科二年級學生二二人。畢業學生先後計有專修科四屆，共六四人，均服務於各地電教界。課程方面，專修科側重技術，電教系則理論與實際並重。同時因電化教育係以科學為工具，藝術為方式，教育為目的之教育，故課程內容包括科學、藝術、與教育三方面，期使學生均能製造、修理、及使用科學工具，採用藝術方式，而達成教育之終極目的。系內設備：（1）電影方面重要設備有：十六毫米電影攝影機二架，八毫米電影攝影機一架，照相機十架，十六毫米無聲放映機五架，十六毫米有聲放映機二架，直流發電機五架，幻燈機二架，電動機四架。（2）播音方面重要設備有一〇〇瓦發射機一座，擴大機一只，馬達唱盤一只，言語放大機一只，交流收音機四架，直流收音機一架。（3）其他製造修理方面重要設備有電影製片室、沖洗室、剪輯室、無線電及金工實習室、電影放映室等。此外正在國外訂購之設備，尚有照相機十架，洗片機二架，閃光燈一架，測光表一只，錄音機一架，發電機一架，教育電影片二十本。研究及實驗工作方面，本系年來正從事於教育影片之攝製，系內設有教育電影片編攝委員會，已先後完成初級識字教育片四百呎，正在攝製中者有初中高各級識字片十五本。此外尚有由學生實習所攝之「今日之蘇州」史地教學片四百呎，可供學校補充教學之用。播音方面，設有實驗廣播電台，定期播送各種教育節目。至於推廣工作，則與本院整個推廣工作相配合，經常巡迴各地講映電影及幻燈片，以期社會教育之迅速普及。本系今後計畫所側重者，一為充實設備，擬逐年增購及仿製各項電教器材，並添設電影攝影場，實驗工場，及電化教育施教場。二為擴充學系，將本系分為電影教育及播音教育兩學系，以培養兩方面之專門人才。三為加強研究實驗工作及擴大施教範圍，分期完成全國電化教育網。

(六)社會藝術教育學系及專修科

本系科設立主旨，在造就社會藝術教育之專

門人才。專修科成立於三十年八月，初規定修業

年限為二年，至十四年八月改辦三年制專修科，至三十六年八月成立社會藝術教育學系時，專修科即停招新生。系科均分設音樂、美術、及戲劇三組，系科主任現均由應尚能先生擔任。茲就各組情形，分述如下：

(1) 音樂組——組主任由應尚能先生兼任。組內現有教授三人，副教授三人，助教一人，一年級學生九人(系)，二三年級學生十八人(科)。畢業學生先後計有專修科五屆，共二十二人。本組課程，除音樂技術與理論外，並注重基本科目，以期養成技術與修養健全之人才。設備方面，現有鋼琴六架，風琴一架，收音機兼電動唱機一座，唱片數十張，研究參考資料數十種。學術研究及活動方面，本組現正致力於中小學教材之研究，及民歌之採集，並指導學生組織合唱隊，參加播音，及出席音樂演奏會等。至於今後計劃，擬充實設備，增開管弦樂課程，並組織小規模之樂隊，本院有關之系科聯合試辦電影製片、灌音、及創作通俗歌劇之演出，藉以推動社教工作，而達成輔助實施之任務。

(2) 美術組——組主任為韓天眷先生。組內現有教授四人，副教授二人，講師一人，一年級學生一〇人(系)二三年級學生一〇人(科)。畢業學生先後計有專修科學生四屆，共三五人。本組課程除美術的基本訓練與理論探討外，亦兼重一般的基本修養，以造成學養兼備之人才。設備方面，現有石膏模型二十餘件，參考畫冊六十餘冊，畫片五十餘張，理論書籍三百餘冊，並經常僱用模特兒二人。學術研究及活動方面，本組現正從事於坊間連環圖畫及民間木刻之搜集與研究，並指導學生組織學會，舉行旅行寫生，習作觀摩，公開展覽等。此外並招收院外選課生，以擴大教育之範圍。今後計劃，除充實設備外，並擬籌設小型美術館、動物園及花圃，籌設庭園

實習園地・輔導地方改良工藝。

(3) 戲劇組——組主任爲谷劍塵先生。組內現有教授四人，副教授一人，助教一人，一年級學生十二人（系），二三年級學生一〇人（科）。畢業學生，先後計有專修科五屆，共二三人。本組課程着重戲劇理論與實際之研究，基本訓練，亦所重視。設備方面，除開辦時購置及部撥國立中央民教館一部分佈景及服裝外，歷年以公演收入，添置亦復不少。惟年來物價高漲，器材昂貴，購置實屬不易。組內另有參考資料多種，現正擬正式成立資料室。學術研究及活動方面，本組現正從事於各種民間劇之研究改良，學生組有戲劇教育學會，並不時舉行公演。今後計劃擬籌組實驗劇團，成立實驗劇場，以便經常對外施教。

(七) 國語專修科

本科設立主旨，在造就高級國語師資，以達成統一國語，普及注音識字，迅速掃除文盲之目的。科主任一職，三十三年秋成立時，由何容先生擔任，三十五年改由蕭家霖先生擔任，以迄於今。科內現有教授四人，講師二人，助教二人，學生三八人。畢業學生先後已有兩屆，共二二人，分佈於南北及台灣各省市工作。課程方面，注重語文技術之熟練，與語文理論之探討。設備方面，現有資料室一，內藏語文圖書多種，其中有關民間文藝及讀物，搜集尤爲豐富，現正作有系研統之整理究。此外教學語文之工具，置有留聲機、收音機、國語及語音留聲等。至於語音實驗儀器及調查方言之錄音機等，正設法補充。由本科主持之活動，經常有本院社會教育實驗區與南京市注音識字教育表證區之注音識字研究實驗工作，及利用本院廣播電台舉辦之空中國語教學研究會。江浙方言屬吳語，其語音與國音相差頗遠，本科奉部令指定負責研究吳語區推行國語之各項設計及教材，現正擬籌劃設立一實驗學校，以進行本區普及國語之實驗工作。

圖書館概況

本院參考圖書，除於各系科設立資料室，以供師生之研究參攷外，另有專設之圖書館，庋藏中外圖書刊物三萬餘冊，供院內師生之閱覽。館內設主任一人，由圖博系主任汪長炳先生兼任。下分採訪、編目、閱覽、及推廣四組，每組設主任一人，助理員二人，書記二人。茲將本館概況，分述如下：

(一) 分類與編目 分類方面，中文圖書採用劉國鈞氏中國圖書分類法，西文採用美
國國會圖書館分類法。編目方面，中文採用裘開明氏中國圖書編目法
，並酌加增刪，西文採用Follows編目格式，並參照A. L. A. 編目條例。圖書目錄爲卡片式，現暫製書架目錄、書名目錄、著者目錄三種。著者號碼，中文書籍採用王雲五四角號碼檢字法，
西文書籍採用Cutler氏著者號碼表。

(二) 典藏 本館中西文圖書均依分類及著者號次排列，普通書籍、小冊、特藏，均藏
圖書室。圖書目錄、工具書、善本圖書，則藏參攷室。又將圖書分置一部於棲霞山新生部，以供該處師生閱讀之用。目前館藏圖書，計中文圖書二萬五千餘冊，西文圖書一千
餘冊，雜誌五千餘冊，中西文報紙十六種。

(三) 流通 本館現以藏書不多，對於借書冊數、時間，均酌加限制，因書之性質與需
要之程度，而定下列數種：

(1) 指定參攷書：教員所授學程指定學生閱讀之書籍，規定在館內閱讀，閉館時可以借出
，但須於下次開館後十五分鐘內歸還。

(2) 雜誌及報紙：按期出版之刊物報紙，因若有殘缺，不易配置故，限定在館內閱讀。教

員因參攷需要，可一次借閱五冊，週內歸還。

(3) 參攷書及善本圖書：因係專供參攷之用，不借出館外，若因某種需要，得本館主任許可，可臨時暫借出之。

(4) 普通圖書：教員學生均可借出，惟規定教員借書十五冊，職員一冊，學生二冊。期滿而未讀畢者，若無他人預約，可將原書帶至館中續借，屆時未歸還者，去函催索，逾限照章處罰。

此外本館並商請美國新聞處將該處圖書部分置於本館，輪流調換。遷蘇後服務當地校友日多，特試訂在蘇校友借書辦法，開辦以來，尚稱順利。

(四) 今後計劃 見，擬另闢雜誌室一。關於編目及分類方面，擬編製中西文圖書編目條例，中西文書本目錄，及標題分析卡片等。關於閱覽及參攷方面，擬編製本館中西文雜誌索引，並增加參攷室指導工作。

課程一覽

(一) 課程編制說明

本學院各系科之課程，係按目前所開設之系科性質而編製。各學系除圖書博物館學系分圖書與博物兩組，電化教育學系分播音與電影兩組，社會藝術教育分美術、音樂、與戲劇三組外，餘均暫不分組。所有學程側重高深專精之研究與實習。專修科方面，除國語科暫不分組外，電化教育專修科分電影教育、播音教育兩組，社會藝術教育專修科分音樂、美術、與戲劇三組，所有學程注重專門技術之訓練與應用。

本學院各系科課程，依照本學院學則第十二條之規定：各學系學生，在四年修學期間，須習滿一百三十二至一百四十八學分；專修科學生，除藝術科改為三年制，應修習一百至一百一十學分外，餘均仍為二年制，應修學分數為六十六至七十六。體育、普通音樂、講演術與注音符號等四門，為當然必修科目，按照部章及本院學則其學分另計，不在上列學分數之內。各學系之第四年級，二年或三年制專修科之第二年級或第三年級修完後，依照部章之規定，須實習一年，各系科學生所有應修學程與畢業論文及畢業實習工作，必須完竣，成績及格，始能畢業。

本學院各學系學程，分學系共同必修課程，本系必修課程（圖書博物館學系電化教育學系與社會藝術教育學系內又分本系共同必修與分組必修二部門）及本系選修課程三種。各學系共同必修課程為各學系大學教育基本課程，暫定為六十四學分，各系學生應儘先修習。本系必修學程，為各該系主要及專門之課程，連同實習及畢業論文暫共定為六十學分，各該系學生應分別修習。選修學程，暫定為八至二十四學分，由各該系學生自由選修，以期適應需要并發展個性。